

印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長

總收文 事由

建設廳

32722

二

文

訓令

送達

稿擬稿

印字房

張建

航業局

抗我機先報告表件

類別

中華民國十七年

建設廳

二

一

附件

如文

字第

字第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32722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時

號

號

發

印

對

寫

行

簽

稿

辦

10 10676

0

訓令

令航業局

查前據該局呈稱特字第一
九號呈請查抗戰損失表件社核
對一案經准行政院賠償委員會
函開：查航業局呈報抗戰損失
表件內列損失時價值之式應照
損失時期之物價指數填列。查
損失報告表已查收登記。案據

162

在在檢還未合原^件呈附審堂等語
特知依照國^法止此更^正堂報^知由特
特令^呈報^知自^立呈^報合^宜檢
同^原件^仰即^呈報^知俾^便查^核
附^審堂^等語^奉此^示知^各圍^主
填^呈報^知憑^據為^要。

此令

附^審堂^等語^奉此^示知^各圍^主

祇長譚。